

# 河南省财政厅文件

## 河南省水利厅

豫财农水〔2025〕24号

### 河南省财政厅 河南省水利厅关于下达 2025年中央和省级水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

各省辖市财政局、水利局，济源示范区财政局、水利局，航空港区财政审计局、城市管理局，有关县（市）财政局、水利局，省直有关单位：

根据《财政部关于下达2025年水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财农〔2025〕20号）和省级预算安排情况，现将2025年中央和省级水利发展资金预算下达给你们（具体分配数额和2025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详见附件1），政府预算经济分类科目按具体支出用途纳入相应科目。

一、资金使用范围。此次下达中央和省级水利发展资金





130,407万元，其中：中央资金70,777万元，省级资金59,630万元，主要用于流域面积200-3000平方公里中小河流治理、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水质提升工程）、小型水库工程维修养护（白蚁等害堤动物防治）、山洪灾害防治设施维修养护、中型灌区节水改造、小型引调水工程建设、水资源刚性约束（节水补助）、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幸福河湖建设、山洪灾害防治、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水土流失综合治理、淤地坝治理工程、洪水风险图编制等项目。项目任务清单由省水利厅另文下达。

二、切实加快项目建设和资金使用管理。各级水利和财政部门要严格按照《中央水利发展资金管理办法》（财农〔2022〕81号）、《河南省省级水利发展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实施细则》（豫财农水〔2023〕47号）有关规定，切实压实主体责任，加快项目建设和预算执行。水利部门要采取有力措施，强化项目建设进度和工程质量管理，2025年水利发展资金项目建设任务务必在2025年12月底前确保达到80%以上，2026年5月底前确保完成任务清单上的各项任务，并根据相关规定和项目建设进度，及时归集整理资金支付凭证，保证支付凭证的合规性和完整性，按规定提交同级财政部门办理资金支付。财政部门要加强资金调度，强化资金使用和监督管理，加快资金支付凭证审核，确保符合支付条件的项目资金要及时拨付，在2025年12月底前资金支付率要达到60%以上，2026年5月底前努力实现资金拨付与项目建设进度同步，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三、实行常态化预算执行监督。水利发展资金列入转移支付预算执行常态化监督范围，市县财政部门要在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及时接收登录预算指标，并保持“追踪”标识不变，依托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转移支付监控模块，加强日常监管，提高转移支付资金管理使用的规范性和有效性，切实加强资金管理和监督，确保财政水利发展资金的使用安全。下达给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的省级资金，按照《关于支持脱贫县落实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政策实施细则有关事项的补充通知》（豫财农综〔2023〕38号）有关政策执行。

四、强化绩效结果运用。请认真做好绩效目标分解、绩效监控、绩效自评等相关工作。下达你市、县的2025年水利发展资金绩效目标（详见附件2），因特殊情况需调整绩效目标的，要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做好备案工作。2025年度水利发展资金项目建设完成情况和资金支付情况将作为2026年度水利项目申报和资金分配的重要因素，对项目建设任务和资金支付率未达到序时进度的，项目不再安排，资金扣减甚至不安排。

五、根据《河南省水利厅关于申请调整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预算的函》（豫水资函〔2025〕34号）相关调整意见，将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中的水资源刚性约束与调度——节水补助郑州中原区等10个县（市、区）项目资金900万元及绩效调整至洛阳市新安县（具体调整明细详见附件3）。



- 附件： 1. 2025 年中央和省级水利发展资金分配表  
2. 2025 年水利发展资金绩效目标情况表  
3. 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预算调整表



项目名称 地区		总金额	已提前 下达中央 资金	2025年中央（第二批）及省级水利发展资金分配明细																								备注									
				本次中央和省级下达资金		流域面积 200-3000平方 公里中小河流 治理（列 2130319“江河 湖库水系综合 整治”科目）		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 （水质提升工程）项目			水利工程设施维修养 护（列2130306“水利 工程维修养护”科目）			中型灌区 节水改造 （列 2130316 “农村水 利”科目）		小型引 调水工 程建设 （列 213031 6“农村 水利” 科目）		水资源 刚性约 束（节 水补 助、列 213031 1“水资 源节约 管理与 保护” 科目）		农业水价综 合改革（列 2130316“农 村水利” 科目）		幸福河 湖建设 （列 213031 9“江河 湖库水 系综合 整治” 科目）		山洪灾 害防治 （列 21303 14“防 汛”科 目）		地下水 超采综 合治理 （列 213031 1“水资 源节约 管理与 保护” 科目）			水土流 失综合 治理（列 21303 10“水 土保持 ”科目）		淤地治 理工程 （列 21303 10“水 土保持 ”科目）		洪水风 险图编 制项目 （列 21303 14“防 汛”科 目）				
				中央	省级	中央	省级	中央	省级	省级	中央	省级	省级	中央	省级	中央	省级	中央	省级	中央	省级	中央	省级	中央	省级	中央	省级		中央	省级	中央	省级	中央	省级	中央	省级	
108	冠县	379	194	185	89	96				42									89	54																	
109	台前县	3988.8	2460.8	1528	621	907				33									621	115				759													
110	濮阳县	3566.87	2289.87	1277	55	1222		1098		98									55	26																	
111	许昌市全辖合计	18379.86	4625	13754.86	9535	4219.86	2699	828		218	400	138	30	24.86	5385	1925		498	815	265				529													
112	许昌市级小计	1369.93	759	610.93	200	410.93				400	6			10.93					194																		
113	许昌市本级	10.93		10.93		10.93								10.93																							
114	建安区	1359	759	600	200	400				400	6								194																		
115	鄢陵县	7452	3147	4305	2875	1430	2699	828		32	15								161	41				529													
116	襄城县	525	208	317	224	93				48	94	3	4						130	38																	
117	禹州市	8689.93	366	8323.93	6116	2207.93				102	23	26	5.93	5385	1925			498	210	149																	
118	长葛市	343	145	198	120	78				36									120	37																	
119	漯河市全辖合计	13233.43	6861.43	6372	4777	1595				475	58							4000	719	168				952													
120	漯河市级小计	1883.65	1245.65	638	225	413				413	9								216																		
121	漯河市本级	423	423																																		
122	源汇区	53	37	16	3	13				13		3																									
123	郾城区	1249.22	695.22	554	154	400				400									154																		
124	召陵区	152	84	68	68						6								62																		
125	示范区	0.72	0.72																																		
126	西城区	5.71	5.71																																		
127	舞阳县	8298.64	3451.64	4847	4193	654				28								4000	193	60				566													
128	临颍县	3051.14	2164.14	887	359	528				34	49								310	108				386													
129	三门峡市全辖合计	6426.19	4437.59	1988.6	217	1771.6		1150	19	165	56	96	44.6						142	99		100		117													
130	三门峡市级小计	2018.86	1630	388.86	10	378.86		79	1	36	3	24	20.86						6	2		100		117													

